

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江苏省教育厅文件

苏环办〔2018〕123号

关于在全省中小学校集中开展 “六五环境日”宣教活动的通知

各设区市环保局、教育局：

提高青少年生态文明素养是建设美丽中国的基础支撑。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把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到实处，加快“构建政府为主导、企业为主体、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环境治理体系”，进一步推进江苏省“绿色学校”创建，并形成长效管理机制，经研究，决定在全省中小学校集中开展“六五环境日”宣传教育活动。今年环境日是党的十九大召开后的第一个环境日，各地要结合“美丽中国，我是行动者”的宣

传主题和江苏省绿色学校创建的新修标准,组织绿色学校广泛开展“五个一”系列环境宣教活动,即听一场环保知识讲座、发一份环保倡议书、学唱一首环保歌曲、编演一出环保课本剧、参观一次环境教育基地。同时,我们将开展第三届江苏省中小学(幼儿园)环境教育优秀教案评选活动、第二届“环保小天使”儿童绘画作品评选活动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第三届江苏省中小学(幼儿园)环境教育优秀教案评选活动

(一) 评选范围

全省中、小学校(幼儿园)在职教师的环境教育教案,分为学科渗透类教案和综合实践类教案。学科渗透类教案可涵盖学校所有学科中的环境教育主题,包括题目、课时、教学目标、教学方法、教学过程、教学效果等基本要素;综合实践类教案有环境专题教育、主题班会、探究性学习、社会实践活动等,包括题目、活动目的、方法、条件、地点、参加人员,活动实施步骤及活动效果等基本要素。

(二) 申报程序

1.参评者将参评的“环境教育教案”电子版、“教案参评推荐表”(见附件1)盖章扫描件报所在学校(幼儿园),由学校(幼儿园)集中后于5月15日前报送当地环保局。

2.各地环保、教育部门在初评的基础上,将初评的优秀教案(包括“教案参评推荐表”的盖章扫描件)“参评教案统计表”

(见附件2)、“参评教案分类统计表”(见附件3)报送设区市环保局汇总,于5月30日前统一报送活动组委会办公室。

3.活动组委会将统一组织对各地选送的参评教案进行审核,入围作品统一公布于江苏环保网和江苏环保公众网,由公众投票评选出优秀作品后,经专家对优秀作品终评,并确定名次。

(三) 评选要求

1.参评教案力求主题明确,紧贴我省当前生态文明建设与环境保护工作实际,结合学校周边环境和学生生活环境设置教学内容,以解决问题为导向,注重知识、技能、情感、态度、行为等多重综合教育目标的实现,注重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,倡导使用探究性教学方法,寓环境教育于日常的教学活动之中。

2.参评教案要思路清晰、结构完整、设计新颖、便于教学,并具有示范作用,教学内容既要紧紧围绕现行教材的教学内容和课改思路,又要充分体现环境教育在本教案的渗透性。参评环境教育教案必须是已经在课堂教学、实践活动中应用过。

3.每件参评教案的作者不超过2人,严禁从网络上下载或抄袭,一经查证,取消参评资格。

4.参评环境教育教案一律上交电子稿(采用Microsoft Word编制;页面边距设置:上为3.2 cm,下为3.5 cm,左为2.7 cm,右为2.7 cm;书写字体为宋体字),不接受纸质版。凡申报的参评环境教育教案一律不退还。

5.参评环境教育教案版权属于主办方,主办方有权在网络、

出版物上刊登。

(四) 评选与表彰

1.按高中、初中、小学、幼儿园4个组，分别评出环境教育教案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秀奖若干名，优秀组织单位若干名。

2.获奖的部分优秀教案将在《江苏环境》等媒体上宣传，并汇编成书正式出版。

(五)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省环保宣教中心王青颖

联系电话：025—58527318

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176号

二、“环保小天使”儿童绘画作品评选活动

(一) 评选范围

本着自愿原则，全省中小学校年龄3~12岁的学生均可报名参加。评选活动分设两个组别：幼儿组(3~6岁)、少儿组(7~12岁)。

(二) 时间安排

4月30日前为作品征集，5月2~6日为作品初选，5月17~22日为作品终评，6月初为颁奖仪式。

(三) 作品要求

1.参评作品的画纸规格为A3或8K，纸张要求要有一定厚度，光洁、无污损、无折痕。

2.以“绿色世界我的家”为主题，绘画风格与类型不限。

3.参评作品仅限个人作品，即由作者本人独立完成，不得抄袭他人作品，违者将被取消参评资格。

4.请作者认真填写参评报名表（见附件4），并确保所填写的信息准确、完整。

5.请保存好原作品，参评者收到入围通知后，需要将作品原件连同参评报名表（参评报名表请粘贴在作品的背面）邮寄至评选组委会。在邮寄过程中，请注意保持作品的干净、完整、尽量无折痕。

6.提交的参评作品原件不予退还。参评作品版权归主办单位所有，作者享有署名权。主办单位有权保留作品且在相关公益活动中使用（如网站、海报、媒体和出版物等）。

（四）奖项设置

按幼儿组和少儿组，分别设金、银、铜和入围奖若干名，优秀辅导老师奖若干名，颁发获奖证书并给予一定物质奖励。

（五）参评方式

参评者于4月30日前将作品用数码相机或高像素手机拍成清晰的照片（不小于1M），作品及参评报名表请以“参评组别+作者+年龄+作品名称”进行命名，并以文件夹的形式发送至评选组委会邮箱wdd@jshb.gov.cn。

请参评者关注“e环保”微信公众平台（微信号：jshblhh），获取评选最新动态及评选结果。

（六）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省环保宣教中心王丹丹、王青颖

联系电话：025—86266819、58527318

地址：南京市鼓楼区江东北路176号

各地要因地制宜，精心策划，认真组织“六五环境日”宣传教育，并做好宣传总结工作，于6月30日前将活动信息及相关图片上传至《江苏环境》编辑部投稿邮箱（2006jshj@163.com），将择优刊登各地好的经验和做法。

- 附件：1. 参评环境教育优秀教案推荐表
2. 参评环境教育优秀教案统计表
3. 参评环境教育优秀教案分类统计表
4. “环保小天使”儿童绘画作品评选活动报名表



附件1

参评环境教育优秀教案推荐表

教案名称				
作者1	姓 名		性 别	
	出生年月		任教课程	
	联系电话		邮 箱	
作者2	姓 名		性 别	
	出生年月		任教课程	
	联系电话		邮 箱	
学校名称				
学校地址				
所在单位 意见				
县(市、区) 环保、教育 部门意见				
设区市 环保、教育 部门意见			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
	(盖章) 年 月 日			

附件2

参评环境教育优秀教案统计表

市

	县（市、区）	推荐数量/个			
		高中组 (含中等专业学校)	初中组	小学组	幼儿园组
各地 推荐 数量					
	合计				

附件3

参评环境教育优秀教案分类统计表

组别	县(市、区)	序号	教案名称	作者1		作者2		所在学校	联系方式	
				姓名	教授课程	姓名	教授课程		手机号码	邮箱
高中组(含中等专业学校)		1								
		2								
		3								
		4								
初中组		1								
		2								
		3								
		4								
小学组		1								
		2								
		3								
		4								
幼儿园组		1								
		2								
		3								
		4								

附件4

“环保小天使”儿童绘画作品评选活动报名表

所在城市		参评组别	
作品名称			
作品描述			
所在学校			
作者姓名		作者年龄	
家长姓名		辅导老师姓名	
家长电话		辅导老师电话	
家庭地址			
学校地址			

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

2018年4月16日印发
